**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沪电信职院〔2019〕226号

**关于印发《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修订）》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职能部门：

现将《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认真研究执行。

附件：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修订）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12月31日

**附件：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修订）**

为确保学校安全稳定，促进和谐文明校园建设，有效预防和及时控制、消除传染病在学校发生、蔓延，保障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和生活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规范（2017年版）》《上海市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与处理工作规范》以及《关于做好2017年秋季新学期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沪卫计疾控[2017]19号）等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在学校的统一领导下，牢固树立“稳定压倒一切”的思想，促进和谐校园的建设为根本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公共卫生工作的各项要求，遵循预防为主，防患于未然、常备不懈的方针，制定和完善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预警和应急机制，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和校园的安全稳定，保障学校正常的教学和生活秩序，以利学校的发展和改革顺利进行。

二、适应范围

本预案所指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主要为各类流行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物中毒、职业中毒、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的事件。

三、工作原则

（一） 统一领导，各方联动。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协调学校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相关各部门在突发事件发生后，要立即到现场了解实况，开展工作，控制局面，其他各方要积极配合，联动工作。

（二）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立足防范，加强日常基础工作，建立和完善预警机制，做好预案演练。对突发事件要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快解决。平时安全意识不放松，稳定意识不松弦，防患于未然。

（三）分级负责，各司其职。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各学院院长是维护安全稳定的第一人；突发事件发生后，根据“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精神，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做好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

（四）协调配合，快速反应。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要统筹协调指挥，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机制。一旦发生重大事件，确保发现、报告、指挥、处置等各环节的紧密衔接，做到反应及时，正确应对，处置果断，信息畅通。

四、组织机构和职责

（一）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

1．组成

组长：学校党委书记、校长

副组长：分管学生、安保、后勤工作的副书记、副校长

组员：校办主任、党办主任、宣传部长、人事处长、教务处长、学生处长、安全保卫处长、后勤保障处长、资产管理处长、财务处长、纪检监察处长、审计处长、信息中心主任、各二级学院院长和书记。

2．主要职责

（1）全面负责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置工作。

（2）研究确定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重大决策和指导意见，启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深入现场进行指挥。

（3）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情况，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及学校所属地卫生等行政部门通报情况。

（4）当事件超出学校范围时，及时向教委等上级主管部门和相关单位通报情况，协调、协助有关单位联合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二）各工作组

1. 应急处置工作组

（1）组成

组 长：后勤保障处处长

副组长：学生处处长、安全保卫处处长

成 员：人事处处长、财务处处长、资产管理处处长、宣传部部长、各二级学院院长、医务室主管。

应急处置组办公室设在后勤保障处。

后勤保障处电话：57137692

医务室电话：57131333-1783

（2）主要职责

1）根据事件情况，制定工作方案，落实人员分工（见附件1）。

2）组织力量送患者赴医院或听从上级卫生主管部门的指导及时救治或相应处置。

3）及时联系学生家长，如实向学生家长告知经过，并认真做好学生家长的工作，争取家长的配合、协助。

4）积极协助卫生主管部门做好调查工作，按卫生行政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所有相关材料。

2. 协调处置组

（1）组成

组 长：学校办公室主任

副组长：安全保卫处处长、后勤保障处处长、学生处处长

协调处置组办公室设在学校办公室，安全保卫处、后勤保障处、学生处配合工作。

学校办公室电话：57137648

（2）主要职责

1）接受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的指令，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和类别，开展相关工作。

2）深入现场，了解突发事件的动态，及时向市教委等上级相关部门汇报。

3）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处置原则、解决方法和具体措施。

4）负责协调联络公安、卫生和其他有关单位，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

3. 学生工作组

 （1）组成

组 长：学生处处长

副组长：团委书记、各二级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副院长

学生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学生处，校团委、各二级学院配合工作。

学生处电话：57131725

（2）主要职责

1）深入现场，了解突发事件的动态，做好现场学生稳定工作。

2）结合实际情况，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向学生开展健康教育和疾病预防知识的普及宣传，教育和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3）负责收集学生的动态，了解各二级学院的学生工作情况，汇总、分析各二级学院上报的信息，做好舆论宣传工作。

4）督促辅导员做好学生晨检和考勤工作，及时了解因病缺勤学生的患病情况及可能原因。如怀疑为传染病，应及时报告学校医务室。

5）配合做好流行病调查及疑似病人筛查工作。

4.舆论引导组

（1）组成

组 长：党委宣传部部长

副组长：校办公室主任、学生处处长、信息中心主任

舆论引导组办公室设在宣传部，学生处、信息中心配合工作。

党委宣传部电话：57130217

（2）主要职责

1）结合实际情况，通过课堂教育、广播、视屏、校园网络、板报、小卡片等多种形式，积极向师生员工开展健康教育和疾病预防知识的普及宣传，教育和引导师生员工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2）负责收集师生员工的动态，了解各部门的工作情况，汇总、分析各二级单位上报的信息，编辑信息专报。

3）负责组织校园网监控，及时编发校园网信息，发现不良信息及时加以处置。

4）负责对外新闻发布等宣传工作。

五、应急处理

（一）应急处理流程

学校各部门必须按照应急处理流程进行操作（附件2）。

（二）应急处理措施

1．学校在接到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和疾病控制中心有关重大传染病疫情的预警报告后，应不折不扣地落实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和疾病控制中心的要求。对上级相关部门应急指挥部的指导和督察，给予积极的支持和配合。

2．学校师生员工发现传染病人或疑似传染病人时都应立即向学校医务室报告。

3．辅导员应做好晨检，及时了解因病缺勤学生的患病情况及可能原因。如怀疑为传染病，应及时报告学校医务室，并由学校医务室追踪了解学生的症状或诊断和治疗情况，并在疾病防控中心的指导下进行隔离、治疗，督促患者按时服药、定期复查。

4.对学校发现的传染病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由学校疫情报告人立即向属地奉贤区疾病防控中心和上海市教委相关部门报告。

5.学校设立临时隔离室，负责关心被隔离人员的一日三餐及生活，且提供《隔离留观人员告知书》，让其理解和明白隔离的原因及注意事项。

6. 对传染病人或疑似传染病人需立即就诊的，在做好自身保护的前提下，及时转送医院诊治。对确诊患病的师生员工必须住院或居家隔离治疗，并告知复学、复工的要求，严格按规定进行复学、复工管理。

7. 辅导员要及时与患病学生的家长进行联系，通报情况，做好安抚工作，稳定情绪。

8. 对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病人污染的场所、物品，由后勤保障处安排相关人员在医生的指导下做好消毒处理。

9. 学校应在区疾病防控中心的指导下，及时组织开展与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的筛查工作，同时密切关注与确诊病人同班级、同宿舍学生及教师的健康状况，宣传并要求密接学生进行自我观察，一旦出现可疑症状，应当及时就诊。

10. 在学校发现传染病期间，各班辅导员每天向所在学院报告本班学生的缺课情况、健康状况，辅导员要及时查明学生缺课的原因，并保持联系，并将本学院学生患病情况，向学生处汇报，由学生处汇总后向校办报告。

11．后勤保障处要安排相关人员加强校园公共场所的环境卫生，消灭鼠害，灭蚊灭蝇灭蟑螂。保持环境清洁，通风换气良好，对人员密集的教室、食堂、学生宿舍、办公室、会议室、图书馆、厕所等定期进行消毒，指定开窗通风时间和人员并进行记录。

12. 学校门卫要严格把好校门关，外来人员来访登记，未经许可不得进入校园，禁止外来人员进入寝室、教室、办公室等人员密集区域。

13．学校利用健康教育课、板报、广播等开展健康教育。利用多种方式加大健康教育力度，增加自我保健知识，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增强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能力。

14.自最后一例病例发病后最长潜伏期后，无新发病例才可结案，学校医务室应按照卫生行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完成结案小结。

六、附则

（一）各岗位人员有变动的，由继任者自然接替。

（二）本预案由后勤保障处负责解释。

（三）本文件从发文之日起生效，同时原文件《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预案》(沪电信职院[2015]84号）废止。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9年12月31日印发

**附件1： 学校应急处置工作组成员组成及分工**

组 长：后勤保障处处长单贵

副组长：学生处处长（学生管理）、安全保卫处处长（安全保卫）

成 员：人事处处长（教职工管理）、财务处处长（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处处长（物资采购）、宣传部部长（信息管控、新闻媒体）、各二级学院院长（部门学生管理）、医务室主管（疫情上报、救治和护送病人）

**附件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流程**

发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市教委

当地公安部门

属地疾病防控中心

医务室（朱以奋）

校办（李旺）

后勤保障处（单贵）

安全保卫处

突发传染病应急处置

领导小组

封锁现场，隔离病人

维持现场秩序

宣传部：接待新闻媒体、舆论引导

校办（李旺）：审核事件报告，并上报。

学生处（栾文飞）：学生组织管理，联系家长

后勤处（单贵）：消毒、环境卫生

医务室（朱以奋）：隔离、消毒，救治病人，护送病人至医院，撰写事件报告

联合组织安抚慰问工作、事件处理结果评估、总结经验教训，形成事件处置总结报告。

主要相关人员手机号码

李旺：18116088127

单贵：18116087933

栾文飞：18116088377

朱以奋：18930378029